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實體之證券之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不會於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內在違反該司法權區相關法律的情況下發佈、刊發或派發。

Bowenvale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ASIASAT

Asia Satellite Tele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5)

聯合公告

建議

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99條

以安排計劃方式

私有化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及

收購守則規則25項下之交易

及

建議撤銷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之上市地位

補充公告

有關本集團之中期業績

要約人之財務顧問

Bank of America 
Merrill Lynch

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

ANGLO CHINESE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

緒言

茲提述(i)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Bowenvale Limited(「要約人」)就建議以安排計劃方式將本公司私有化(「計劃」)等事項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共同刊發之計劃文件(「計劃文件」)；及(ii)本公司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中期業績」)等事項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八日刊發之公告(「中期業績公告」)。除另有定義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計劃文件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後，董事局謹此提供計劃文件所載資料之經更新資料如下：

(1) 價值比較

每股計劃股份10.22港元之計劃代價價格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每股股份約9.66港元之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溢價約5.80%。

(2)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a) 精簡綜合全面收益表

中期業績於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sisat.com)及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之中期業績公告內披露。

中期業績以提述方式載入本公告並構成本公告之一部分。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任何特殊或非經常性項目。除在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外，並無就中期業績而言屬重大的任何收支項目。

(b) 本集團財務資料並無重大變動

董事確認，計劃文件附錄一「4. 重大變動」一段所披露之無重大變動聲明並無發生任何變動。

(3)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英高已確認，於本公告日期，經考慮中期業績後，其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計劃股東之函件（其全文載於計劃文件內）所載之結論及推薦意見保持不變及其就此作出之確認意見函件（「**確認意見函件**」）全文已遞交予執行人員並載於本公告附錄內。

英高已就本公告之刊發發出同意書，同意按本公告所載形式及涵義載入其函件及引述其名稱，且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4) 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意見

獨立董事委員會已確認，於本公告日期，經考慮獨立財務顧問之確認意見函件後，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其全文載於計劃文件內）所載彼等有關建議之意見、彼等就於法院會議上投票向計劃股東作出之推薦意見以及彼等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向股東作出之推薦意見保持不變。

本公告屬補充文件，應與計劃文件一併閱讀。

股東及／或潛在投資者務須注意，建議之實行須待所有條件達成或獲有效豁免（倘適用）後方始生效，故計劃可能或未必生效。因此，股東及／或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須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彼等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之持牌證券交易商、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承董事局命
Bowenvale Limited
主席
唐子明
副主席
劉正均

承董事局命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楊小清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要約人的董事為羅寧先生、唐子明先生、范瑞穎先生、劉正均先生、丁宇澄博士及張淑國先生。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十名董事。執行董事為唐舜康博士。非執行董事為唐子明先生（主席）、劉正均先生（副主席）、羅寧先生、丁宇澄博士、張淑國先生及范瑞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翎斯先生、雷納德先生及潘慧妍女士。替任董事為莊志陽先生（羅寧先生之替任董事）。

要約人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者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內所發表意見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之任何內容有所誤導。

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就有關本集團之資料而言）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內所發表意見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之任何內容有所誤導。

* 僅供識別

附錄 — 英高函件

以下為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全文，旨在載入本公告。



敬啟者：

吾等提述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刊發之公告，本函件構成其一部分。

吾等亦提述本公司就建議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99條以安排計劃方式私有化本公司及收購守則規則25項下之交易及建議撤銷本公司之上市地位而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刊發之綜合計劃文件（「計劃文件」）。除另有定義者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計劃文件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吾等亦審閱 貴公司就 貴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中期業績」）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八日刊發之公告。經考慮中期業績後，吾等並無更改吾等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函件所述及載於計劃文件中有關建議及存續安排之公平性及合理性之看法。吾等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出之建議，即推薦(i)計劃股東投票贊成決議案以批准建議；及(ii)無利害關係計劃股東投票贊成決議案以批准存續安排，保持不變。

此致

獨立董事委員會 台照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港灣道二十五號
海港中心十二樓

代表
英高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董事
黃芮菁
謹啟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黃芮菁女士為於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註冊之持牌人及英高負責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彼擁有逾29年公司財務經驗。